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 China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 盈利警告

本公告是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內幕消息條文」）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有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虧損金額可能會大幅高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虧損金額。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預期虧損金額大幅增加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約為36,000,000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根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之數據及資料所作之初步評估。本公司現正進行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終業績表現詳情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底前刊發之二零一三年全年業績公佈內披露。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業德超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業德超先生、朱海華先生、季旭東先生、徐小俊先生及李笑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金耿先生、郝紅高先生及袁漢明先生。